

關連交易

[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我們與我們的關連人士之間訂立的交易將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人士

我們已於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與下列預期於[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將構成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實體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的姓名／名稱	關連關係
丁博士	我們的執行董事
杭州星源未來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杭州瑞普基因科技 有限公司) (「杭州星源」)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丁博士擁有杭州星源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2.37%。因此，杭州星源於[編纂]完成後為丁博士的聯繫人，並成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
浙江貝萊特農業開發有限公司 (「貝萊特農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丁博士持有貝萊特農業已發行股本總額約85.96%。因此，於[編纂]完成後，貝萊特農業為丁博士的聯繫人，並成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
浙江貝萊特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貝萊特控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丁博士持有貝萊特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9%。因此，於[編纂]完成後，貝萊特控股為丁博士的聯繫人，並成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

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豁免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的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獲部分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1. 由貝萊特農業向本集團供應貨品.....	第14A.76(2)(a)及 14A.105條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 公告規定	14.0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2. 杭州星源向本集團提供基因檢測及生物信 息大數據分析服務.....	第14A.34、14A.35、 14A.36、14A.49、 14A.52至59及 14A.71條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 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 准、不超過三年的期限及 年度上限規定	35.0
3. 由貝萊特控股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第14A.34、14A.35、 14A.36、14A.49、 14A.52至59及 14A.71條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 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 准、不超過三年的期限及 年度上限規定	24.0
4. 本集團向杭州星源 提供營銷推廣服務.....	第14A.34、14A.35、 14A.36、14A.49、 14A.52至59及 14A.71條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 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 准、不超過三年的期限及 年度上限規定	30.0
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5. 向本集團租用丁博士物業	第14A.52條及第 14A.76(1)(a)條	不適用	不適用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由貝萊特農業向本集團供應貨品

交易說明

於2026年2月9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貝萊特農業（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訂立採購協議（「**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貝萊特農業採購（其中包括）米、茶、水果、蔬菜、定製禮盒及相關貨品等農產品（「**產品**」），供公司員工自助式福利所用。採購框架協議的期限由協議日期起將至2026年12月31日止。採購框架協議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根據採購框架協議，貝萊特農業將與本集團訂立具體供應訂單，以載列每項採購交易的詳細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應付的代價將根據相關供應訂單中訂明的付款條款結算。

交易理由

貝萊特農業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供應產品。此安排使我們能夠以可靠的交付時間及合理價格獲得優質貨品及產品，以支持我們的營運需求、日常消費及員工福利。儘管貝萊特農業是主要供應商，本集團仍與多家獨立供應商保持關係，並打算在未來維持這種多元化的採購方式。

定價政策

貝萊特農業就採購框架協議項下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收取的費用，乃根據綜合單價乘以相關採購數量釐定。產品的綜合單價包括我們就購買產品應支付的所有成本，包括但不限於貨物成本、運輸費用、管理費、服務費、適用稅項及任何其他相關開支。本集團將定期審閱定價條款，以確保支付予貝萊特農業的價格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不優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者。

過往金額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累計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6百萬元、人民幣10.4百萬元、人民幣5.6百萬元及人民幣7.6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過往交易金額較2024年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將若干採購訂單分配予其他合資格供應商，以及個別交易結算時間的差異。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採購框架協議，我們預計向貝萊特農業支付的年度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將為人民幣14.0百萬元。於釐定年度上限時，我們董事已考慮：(i)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貝萊特農業之間的歷史交易金額；及(ii)由於本集團僱員人數增加導致對產品需求的預期增加。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828名僱員，而於2025年12月31日超過1,785名。

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按年計將超過0.1%但仍低於5%，故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年度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杭州星源向本集團提供基因檢測及生物信息大數據分析服務

交易說明

於2026年2月6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杭州星源訂立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杭州星源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精準醫療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大數據分析及檢測試劑盒開發（統稱「**精準醫療服務**」）。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利用基因測序及數據分析技術，推斷及解讀臨床與研究應用的基因數據，並為合理的醫療與研究決策提供支持。基於基因測序及人工智能技術，大數據分析服務通過高效解讀基因組數據、促進個性化治療決策以及加速發現及驗證全新治療靶點，為臨床基因檢測及藥物發現提供支持。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的期限將自協議日期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精密醫療合作框架協議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根據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杭州星源將與本集團訂立具體服務協議或接受本集團的服務訂單，以訂明各項服務委聘的詳細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應付的代價將根據相關服務協議或訂單中訂明的付款條款結算。

交易理由

杭州星源一直利用其先進的基因組檢測能力和專有數據分析，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提供精準醫療服務。該合作有助於本集團在腫瘤學方面的臨床研究和產品開發，並符合我們對個人化醫療的戰略重點。儘管本集團與杭州星源保持長期業務關係，我們仍與多家獨立服務供應商保持溝通，並擬於未來實行多元化採購方式。

定價政策

根據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應付的服務費乃根據以下定價政策釐定：

- (i) 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每個檢測項目的單價，乘以估計檢測樣本數量。單價將參考測試範圍、測試計劃的設計及要求、現行市場費率以及與為滿足本集團標準及預期而定制的定制分析相關的開發成本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關連交易

- (ii) 大數據分析服務：大數據分析服務費用將參考定制化數據分析解決方案的開發成本（經考慮數據採集和預處理、算法設計和實現以及持續支持和維護等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及
- (iii) 開發檢測試劑盒：開發檢測試劑盒的費用將參考與各檢測試劑盒相關的每個特定項目相關的設計和開發成本（包括研究和開發、材料採購和遵守監管標準）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本集團將定期審閱定價條款，以確保向杭州星源支付的費用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不優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過往金額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精密醫療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總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1百萬元、人民幣29.2百萬元、人民幣5.9百萬元及人民幣15.6百萬元。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下所提供各項服務的歷史金額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元)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5年 (人民幣元)	2026年 (人民幣元)
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	7,065,600	4,685,100	5,853,058	3,696,591
大數據分析服務	—	9,500,000	—	7,070,000
檢測試劑盒開發	—	15,000,000	—	4,877,877
總計	7,065,000	29,185,100	5,853,058	15,644,468

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交易金額波動乃由於2023年樣本採集計劃出現延遲，這是由於本集團臨床階段管線產品的不同研發項目的進度不同。某些樣本的檢測晚於原定時間，其中少數樣本甚至延後至次年進行。因此，相關測試費用的確認於2024年入賬，帶動交易金額於往績記錄期間內達到高峰。交易金額隨後於2025年減少至約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反映測試活動及費用確認於2024年達至高峰後自然回覆常態。

根據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建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預期不超過以下各項：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	15,000,000
大數據分析服務	15,000,000
檢測試劑盒開發	5,000,000
合計	35,000,000

關連交易

於釐定年度上限時，我們董事已考慮：

- (i) 本集團與杭州星源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交易金額，其因應項目特定需求及時間安排而呈現波動趨勢；
- (ii) 由於某些臨床研究範圍和診斷計劃的預期擴展，杭州星源對精準醫療服務的需求預期增加，主要包括：
 - (a) 就基因檢測及分析服務而言，2025年及2026年的預期項目，包括但不限於靶向RAS/KRAS通路的候選藥物、MCLA-129單藥治療用於晚期實體瘤的I/II期臨床試驗、MCLA-129聯合恩沙替尼的I/II期臨床試驗、MCLA-129針對攜帶驅動基因突變及MET擴增及／或MET過表達的晚期NSCLC患者中的II期臨床試驗、CFT8919的劑量遞增研究，以及涉及埃克替尼、恩沙替尼及福爾馬替尼的研究者發起的臨床試驗及探索性研究。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b) 就大數據分析服務而言，計劃項目涵蓋人工智能輔助藥物發現與研究的全流程，包括：靶點識別、靶點驗證、先導化合物篩選、領先化合物生成、領先化合物優化、臨床前候選藥物提名，以及藥物可成藥性評估；及
 - (c) 就檢測試劑盒開發而言，人類EGFR基因突變檢測試劑盒的開發及外包生產服務。

2. 由貝萊特控股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交易說明

於2026年2月9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貝萊特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訂立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貝萊特控股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物業管理服務、活動策劃服務及酒店服務。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的年期自協議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結束。該協議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貝萊特控股將與本集團訂立具體服務協議或接受服務訂單，以載列各項服務委聘的詳細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應付的代價將根據相關服務協議或訂單中訂明的付款條款結算。

交易理由

貝萊特控股在籌辦備受矚目的企業活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良好往績，使本集團能夠精簡活動執行流程並確保品質一致。憑藉貝萊特控股對本集團品牌、企業文化及營運要求的熟悉，有助使活動目標與戰略目標更趨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貝萊特控股為本公司總部園區（2018年投入運營）及貝達夢工場二期（2025年投入運營）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確保辦公設施的妥善維護及日常運作。此外，其亦提供酒店及會議服務，以支持本公司產品的日常推廣，包括凱美納®及貝美納®等產品的學術推廣活動及會議。隨着新產品推出，我們預期相關推廣活動及會議的頻率及規模將有所增加。儘管貝萊特控股的服務對本集團而言甚為寶貴，惟我們與多間獨立服務供應商維持關係，並擬於未來維持此多元化採購方式。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的服務費將參考以下定價政策釐定：

- (i) 物業管理服務：物業管理服務費應為相關物業面積（以平方米為單位）與各相關物業每平方米物業管理服務費的乘積。各物業項目的每平方米物業管理服務費須根據貝萊特控股的合理成本釐定，該等成本主要包括參考相關物業項目規模計算的人工成本，以及水電費、分包費用、維修保養費、行政費及配套服務費等其他成本；
- (ii) 活動策劃服務：服務價格由貝萊特控股與本集團根據周邊活躍市場的交易價格及貝萊特控股的服務成本（包括但不限於人工成本及耗材成本）協商釐定，當中經參考(a)貝萊特控股就同一地區同規模其他項目收取的費用水平；(b)員工成本；及(c)企業餐食安排及活動專屬餐飲供應的成本；及
- (iii) 酒店服務：酒店服務價格參考現行市場費率、季節波動、地理位置及運營成本釐定。對於標準房價，本集團將以同一地理區域內的同類酒店為基準，並根據入住率、預訂渠道及推廣活動調整定價。

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定價條款，以確保向貝萊特控股支付的費用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並不優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過往金額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累計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人民幣17.8百萬元及人民幣8.2百萬元。綜合服務框架協議下所提供各項服務的歷史金額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物業管理服務.....	2,907,000	5,829,000	15,291,300	7,649,000
活動策劃服務.....	609,300	2,267,300	1,582,400	515,300
酒店服務.....	80,200	278,300	903,800	34,300
總計	3,596,500	8,374,600	17,777,500	8,198,600

2023年至2024年交易金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自2024年12月開始貝萊特集團為本公司貝達夢工場二期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貝達夢工場二期於2025年初正式投入營運，導致同年交易金額持續增長。

關連交易

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建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預期不超過以下各項：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物業管理服務.....	17,000,000
活動策劃服務.....	5,000,000
酒店服務.....	2,000,000
合計	24,000,000

於釐定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

- (i) 物業管理服務方面，預計應付貝萊特控股的物業管理服務費增加，主要歸因於就貝達夢工場二期提供的額外服務，該工程涉及逾290,000平方米的新增總建築面積，服務包括夢工場二期建築公共區域的維修、維護與管理，共用設施與設備的運行、維修、維護與管理，以及公共區域的環衛、安保、消防安全及其他相關服務；
- (ii) 活動策劃服務及酒店服務方面，服務費的估計增幅已計及(i) 2026年公司活動、投資者簡報會及推廣活動的預計數量及規模乃參考近期獲批的康美納®(於2025年6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曲妥珠單抗注射液(於2023年2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重組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水稻)(於2025年7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及帕妥珠單抗注射液(於2026年2月獲國家藥監局批准)等產品的預計商業化及推廣計劃；(ii)很大一部分的省級活動將在杭州舉行，這使得本集團與同樣總部位於杭州的貝萊特控股合作更具效率；及(iii)貝萊特控股提供的佔地面積逾666,666.67平方米及兩家場內酒店，可支持舉辦大型多元化活動及滿足住宿需求；及
- (iii) 本集團與貝萊特控股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交易金額，其呈上升趨勢。

3. 本集團向杭州星源提供營銷推廣服務

交易說明

於2026年2月6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杭州星源訂立營銷推廣服務協議(「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杭州星源提供學術及市場推廣服務，包括組織研討會、市場研究及戰略諮詢，以支持其產品商業化(「營銷推廣服務」)。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自協議日期起計，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可經雙方同意後重續，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關連交易

根據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杭州星源將與本集團訂立具體服務訂單，以載列每次委聘的詳細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應收的代價將根據相關服務訂單及季度結算單所載的付款條款結算。

交易理由

杭州星源是一家精準醫療公司，提供綜合基因及基因組檢測服務，包括腫瘤臨床診斷、病原體宏基因組學、健康風險評估及先進科研支援。本集團負責推廣杭州星源的腫瘤相關基因檢測產品。本集團憑藉其行業專業知識和網絡，提升杭州星源產品的知名度及臨床應用。該安排預計將加強其品牌定位並加速市場滲透，同時亦豐富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支持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定價政策

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的服務費將根據佣金率釐定，佣金率按推廣產品銷售所得款項的百分比計算，並參考可資比較服務的市場費率公平磋商釐定。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定價條款，以確保杭州星源支付之費用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優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過往金額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累計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3.5百萬元、人民幣15.1百萬元、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本集團根據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收取的服務費按結果基準收取。中國的基因檢測行業競爭激烈，並於往績記錄期間面臨價格下行壓力。因此，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本集團所提供服務主導的檢測項目數量為13,256、8,170、10,004及4,067個，帶動交易金額出現相應波動。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於釐定年度上限時，我們董事已考慮：

- (i) 本集團與杭州星源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交易金額，其呈波動趨勢；
- (ii) 根據杭州星源的營銷及銷售計劃，預測對學術及營銷推廣服務的需求；及
- (iii) 於2026年，杭州星源已新推出兩款乳腺癌檢測產品，借助本集團的曲妥珠單抗注射液、帕妥珠單抗注射液和康美納®等乳腺癌產品，杭州星源有望觸及更廣泛的患者群體，完成更有效的產品推廣，從而進一步擴大產品銷售及地域覆蓋範圍。

關 連 交 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精密醫療合作框架協議、活動策劃服務框架協議及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將超過5%但維持在25%以下（按年度基準）。因此，於[編纂]後，該等交易將構成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對本集團租賃物業

本公司於2025年1月9日與丁博士訂立物業租賃協議（「物業租賃協議」），據此丁博士同意出租而本集團同意租賃若干房地產，以用作員工宿舍。物業租賃協議為期四年，自2025年1月10日起至2029年1月9日止，年租金為人民幣36,000元。租金乃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已考慮鄰近可資比較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

租賃安排讓本集團能夠以不遜於現行市場費率的租金費率取得內部使用的物業。我們的董事認為，物業租賃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而相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2條的規定，持續關連交易的期限不得超過三年，惟交易性質要求合約期限超過三年的情況除外。董事認為，物業租賃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相信鑒於優惠的租賃條款及其所提供的穩定性，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超過三年屬正常商業慣例，且符合我們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詳情參見本節下文「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確認」。

另外，由於物業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將少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交易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豁免申請

就上文所述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

就上文所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文所載獲部分豁免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而有關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貨幣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 連 交 易

此外，董事認為，鑒於(i)在較長期間內獲得優惠租賃條款的益處；(ii)物業使用的確定性及不間斷性；及(iii)避免因搬遷及物色替代物業而產生不必要的時間、成本及行政負擔，物業租賃協議的年期超過三年符合我們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基於上述所述，獨家保薦人同意董事的意見，並一致認為將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超過三年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本公司提供的文件、資料及數據以及參與與本公司的盡職調查，獨家保薦人認為：(i)上述已尋求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已按或將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ii)採購框架協議、精準醫療合作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營銷推廣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物業租賃協議的租期超過三年屬一般商業慣例。